



210312340315
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23 日止

cAtrot

开卓环境福测服务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检测报告



项目名称：石家庄林玉家具有限公司污染源检测

项目单位：石家庄林玉家具有限公司



2023 年 7 月 21 日

声 明

1.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，非本公司人员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2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。
3. 本报告未经同意涂改无效，复印报告需要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，否则报告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资质认定标志专用章无效。
5. 本报告无编写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
河北开卓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上庄镇台头村旧校胡同顶头厂房

邮编：050000

邮箱：1834935366@qq.com

电话：0311-83174401/18633858369

报告名称：石家庄林玉家具有限公司污染源检测报告

检测单位：河北开卓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报告编写：王欢欢 王欢欢 2023 年 7 月 21 日

审 核：杜嘉欣 杜嘉欣 2023 年 7 月 21 日

签 发：赵彦花 赵彦花 2023 年 7 月 21 日

检测报告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2 页 共 15 页

1、概况

项目单位	石家庄林玉家具有限公司	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
项目单位地址	河北省石家庄市行唐县经济开发区科技大街路北	联系人/电话	岳欢/15230107576
采样/现场测试日期	2023 年 7 月 8 日	分析测试日期	2023 年 7 月 8 日-7 月 13 日

2、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仪器型号、名称及编号
有组织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836-2017	1.0mg/m ³	3012H 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BX-006 CPM-3WS 恒温恒湿试验箱 GD-112 FA1205A 电子天平 GD-005 (a)
	非甲烷总烃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38-2017	0.07mg/m ³	BDQ-1500 非甲烷总烃采样泵 BX-086 非甲烷总烃采样真空箱 BX-087 GC 9790 气相色谱仪 GD-010
	排气流速、流量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/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定	--	3012H 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BX-006 JF-3012D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烟气测试仪 BX-109
	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氧化硫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》HJ 584-2010	1.5×10 ⁻³ mg/m ³	307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BX-005 GC 9790 II 气相色谱仪 GD-010(a)
	甲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氧化硫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》HJ 584-2010	1.5×10 ⁻³ mg/m ³	307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BX-005 GC 9790 II 气相色谱仪 GD-010(a)
	二甲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氧化硫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》HJ 584-2010	1.5×10 ⁻³ mg/m ³	307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BX-005 GC 9790 II 气相色谱仪 GD-010(a)
	油烟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HJ 1077-2019	0.1mg/m ³	JF-3012D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烟气测试仪 BX-109 MAI-50G 型红外测油仪 GD-016
无组织废气	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1263-2022	7μg/m ³	2050 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BX-003/BX-017/BX-018/BX-019 CPM-3WS 恒温恒湿试验箱 GD-112 FA1205A 电子天平 GD-005 (a)
	非甲烷总烃	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HJ 604-2017	0.07mg/m ³	BDQ-1500 非甲烷总烃采样泵 BX-088 非甲烷总烃采样真空箱 BX-089 GC 9790 气相色谱仪 GD-010

检测报告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3 页 共 15 页

续 2、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仪器型号、名称及编号
无组织 废气	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氧化硫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》HJ 584-2010	1.5×10^{-3} mg/m ³	2050 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BX-003/BX-017/BX-018/BX-019 GC 9790 II 气相色谱仪 GD-010(a)
	甲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氧化硫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》HJ 584-2010	1.5×10^{-3} mg/m ³	2050 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BX-003/BX-017/BX-018/BX-019 GC 9790 II 气相色谱仪 GD-010(a)
	二甲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氧化硫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》HJ 584-2010	1.5×10^{-3} mg/m ³	2050 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BX-003/BX-017/BX-018/BX-019 GC 9790 II 气相色谱仪 GD-010(a)
废水	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--	PHBJ-260F 便携式 pH 计 BX-101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1901-1989	--	FA2004 电子天平 GD-005 202-2A 电热恒温干燥箱 GD-027
	五日生化需氧量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HJ 505-2009	0.5mg/L	HWS-70B 恒温恒湿箱 GD-057
	动植物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 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0.06mg/L	MAI-50G 红外测油仪 GD-016
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》HJ 535-2009	0.025mg/L	75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D-007
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 酸盐法》HJ 828-2017	4mg/L	JC-101A COD 恒温加热器 GD-014
噪声	厂界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》GB12348-2008	--	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BX-105 AWA6022A 声校准器 BX-104

检测报告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4 页 共 15 页

3、检测项目及样品信息

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样品状态
低浓度颗粒物	有组织：开料、切割、打磨、打孔工序（出口）	前弯采样管密封完好
颗粒物	无组织：厂界上风向 1、下风向 2、3、4	滤膜保存完好
非甲烷总烃	有组织：底漆工序（进口、出口）、面漆工序（进口 1、进口 2、出口） 无组织：厂界上风向 1、下风向 2、3、4、生产车间门口 12	特氟龙 FEP 采样袋保存完好
苯	有组织：底漆工序（出口）、面漆工序（出口） 无组织：厂界上风向 1、下风向 2、3、4	活性炭管保存完好
甲苯	有组织：底漆工序（出口）、面漆工序（出口） 无组织：厂界上风向 1、下风向 2、3、4	活性炭管保存完好
二甲苯	有组织：底漆工序（出口）、面漆工序（出口） 无组织：厂界上风向 1、下风向 2、3、4	活性炭管保存完好
油烟	有组织：食堂油烟（出口）	金属滤筒保存完好
废水	生活污水总排口	浅灰浑浊明显气味液体

4、评价标准

检测项目	评价标准
颗粒物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二级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
苯	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1 家具制造业标准限值、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
甲苯	
二甲苯	
非甲烷总烃	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1 家具制造业标准限值、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及表 3 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
油烟	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18483-2001）表 2 中型标准限值要求
废水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 4 三级标准和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
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

检测报告

NO.KZHJ字2023第06078号

第5页 共15页

5、质控信息

- 1、检测分析方法采用资质认定内国家颁布的标准（或推荐）分析方法，所有检测人员经过能力确认，所有仪器经第三方有资质计量单位及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。
- 2、检测项目已按技术规范、方法标准采取质控措施。
- 3、检测过程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。

6、备注

报告中：“<检出限”表示未检出

检测结果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6 页 共 15 页

(一) 废气检测结果

1.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1.1 底漆工序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处理设施	催化燃烧设备						
生产设备名称	底漆工序	排气筒及设备高度	15m						
检测时负荷	80%	烟道直径	进口: 0.6m; 出口: 1m						
检测点位及时间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及频次				平均值或最大值	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DB13/2322-2016	达标情况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	
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2023.7.8	标况排气量	m ³ /h	14367	14250	14098	14238	--	/	
	非甲烷总烃浓度	mg/m ³	41.8	41.7	41.8	41.8	--	/	
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2023.7.8	标况排气量	m ³ /h	15362	15800	16009	15724	--	/	
	苯浓度	mg/m ³	0.0963	0.0978	0.0984	0.0984	≤1	达标	
	甲苯浓度	mg/m ³	0.111	0.116	0.115	0.116	合计≤20	达标	
	二甲苯浓度	mg/m ³	0.162	0.173	0.173	0.173			
	非甲烷总烃浓度	mg/m ³	6.33	6.36	6.35	6.36	≤60	达标	
	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	%	83.2					≥70	达标

检测结果

NO. KZHI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7 页 共 15 页

1.2 开料、切割、打磨、打孔工序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	处理设施				中央除尘器	
生产设备名称	开料、切割、打磨、打孔工序		排气筒及设备高度				15m	
检测时负荷	80%		烟道直径				1m	
检测点位及时间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及频次				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GB16297-1996	达标情况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或最大值		
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2023.7.8	标况排气量	m ³ /h	17242	17069	17297	17203	--	/
	颗粒物浓度	mg/m ³	14.9	15.9	15.4	15.9	≤120	达标
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0.257	0.271	0.266	0.271	≤3.5	达标

1.3 面漆工序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	处理设施				催化燃烧设备	
生产设备名称	面漆工序		排气筒及设备高度				15m	
检测时负荷	80%		烟道直径				进口：0.6m；出口：1m	
检测点位及时间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及频次				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DB13/2322-2016	达标情况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或最大值		
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1 2023.7.8	标况排气量	m ³ /h	11204	11090	11279	11191	--	/
	非甲烷总烃浓度	mg/m ³	42.8	41.8	41.9	42.2	--	/
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2 2023.7.8	标况排气量	m ³ /h	8695	8647	8787	8710	--	/
	非甲烷总烃浓度	mg/m ³	40.9	41.1	41.3	41.1	--	/
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2023.7.8	标况排气量	m ³ /h	21094	20617	21270	20994	--	/
	苯浓度	mg/m ³	0.0470	0.0535	0.0477	0.0535	≤1	达标
	甲苯浓度	mg/m ³	0.0230	0.0245	0.0205	0.0245	合计≤20	达标
	二甲苯浓度	mg/m ³	0.113	0.110	0.105	0.113		
	非甲烷总烃浓度	mg/m ³	6.29	6.26	6.30	6.30	≤60	达标
	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	%	84.1				≥70	达标

检测结果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8 页 共 15 页

1.4 食堂油烟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类别	有组织废气		处理设施		油烟净化器					
生产设备名称	食堂油烟		排气筒及设备高度		4m					
检测时负荷	80%		烟道直径		0.6m					
检测点位及时间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及频次					平均值	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GB18483-2001	达标情况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第五次			
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2023.7.8	标况排气量	m ³ /h	4281	4498	4228	4410	3998	4283	--	/
	实测油烟排放浓度	mg/m ³	1.7	1.6	1.6	1.4	1.6	1.6	--	/
	折算油烟排放浓度	mg/m ³	1.1	1.1	1.1	1.0	1.0	1.1	≤2.0	达标

备注：食堂油烟排气罩投影面积为 3.52m²，基准灶头数为 3.2 个。

Control

检测结果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9 页 共 15 页

2.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2.1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最大值	执行标准号 及标准值 GB16297-1996	达标 情况
厂界 上风向 1	2023.7.8	mg/m ³	0.237	0.224	0.231	0.427	≤1.0	/
厂界 下风向 2		mg/m ³	0.406	0.417	0.427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3		mg/m ³	0.413	0.422	0.401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4		mg/m ³	0.409	0.424	0.403			达标

2.2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最大值	执行标准号 及标准值 DB13/2322-2016	达标 情况
厂界 上风向 1	2023.7.8	mg/m ³	0.51	0.47	0.49	0.86	≤2.0	/
厂界 下风向 2		mg/m ³	0.82	0.86	0.85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3		mg/m ³	0.85	0.81	0.83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4		mg/m ³	0.82	0.81	0.82			达标
生产车间 门口 12		mg/m ³	1.45	1.47	1.49	1.49	≤4.0	达标

检测结果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10 页 共 15 页

2.3 无组织苯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最大值	执行标准号 及标准值 DB13/2322-2016	达标 情况
厂界 上风向 1	2023.7.8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≤0.1	/
厂界 下风向 2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3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4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
2.4 无组织甲苯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最大值	执行标准号 及标准值 DB13/2322-2016	达标 情况
厂界 上风向 1	2023.7.8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≤0.6	/
厂界 下风向 2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3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4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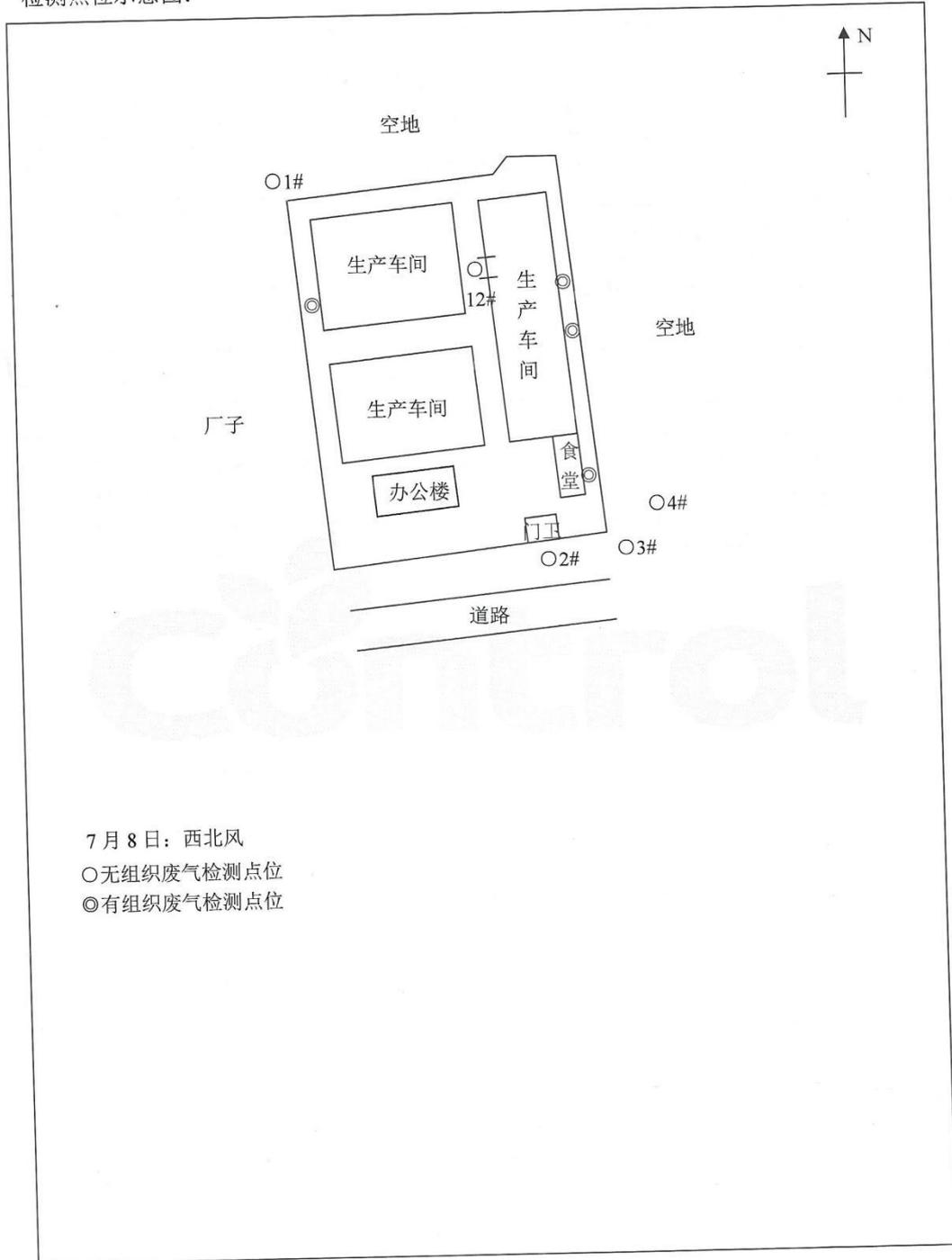
2.5 无组织二甲苯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最大值	执行标准号 及标准值 DB13/2322-2016	达标 情况
厂界 上风向 1	2023.7.8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≤0.2	/
厂界 下风向 2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3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厂界 下风向 4		mg/m 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<1.5×10 ⁻³			达标

检测结果

NO. KZHJ字 2023 第 06078 号
检测点位示意图:

第 11 页 共 15 页



检测结果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12 页 共 15 页

(二)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时间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GB8978-1996 及 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要求	达标 情况
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	范围或 平均值		
2023.7.8 生活污水 总排口	悬浮物	mg/L	55	64	59	61	60	≤180	达标
	pH 值	--	7.5	7.5	7.6	7.5	7.5~7.6	6~9	达标
	化学需氧量	mg/L	317	303	295	299	304	≤450	达标
	氨氮	mg/L	17.8	17.9	17.0	16.7	17.4	≤40	达标
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48.5	46.8	47.3	47.8	47.6	≤200	达标
	动植物油类	mg/L	5.59	5.54	5.48	5.61	5.56	≤100	达标

检测结果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13 页 共 15 页

(三) 噪声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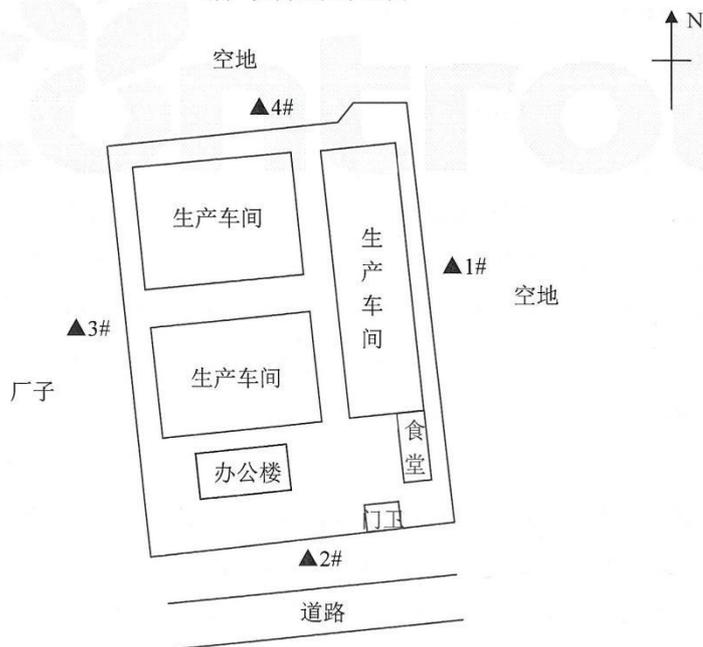
检测类别	厂界噪声	检测日期	2023.7.8
气象条件	昼间：多云 风速：3.6m/s	检测点位	详见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

厂界噪声检测结果

单位：dB (A)

检测时间		检测点位			
		▲1#	▲2#	▲3#	▲4#
2023.7.8 (16:01-16:58)	昼间	54.2	54.7	54.4	54.0
--	--	夜间不生产			
执行标准及标准值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昼间≤60				
达标情况	--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

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▲为噪声检测点位

检测结论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14 页 共 15 页

(四) 检测结论

河北开卓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8 日对石家庄林玉家具有限公司进行检测。

有组织废气：

经检测，该企业底漆工序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$6.36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为 83.2%，苯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0984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甲苯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116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二甲苯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173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面漆工序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$6.30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为 84.1%，苯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0535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甲苯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0245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二甲苯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113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1 家具制造业标准限值要求；开料、切割、打磨、打孔工序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$15.9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颗粒物最高排放速率为 $0.271\text{kg}/\text{h}$ ，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；食堂油烟折算后排放浓度为 $1.1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18483-2001）表 2 中型标准限值要求。

无组织废气：

经检测，该企业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427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；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$0.86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厂界无组织苯、甲苯、二甲苯为未检出，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；生产车间门口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$1.49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3 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。

废水：

经检测，该企业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 pH 值范围为 7.5~7.6，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$60\text{mg}/\text{L}$ ，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$47.6\text{mg}/\text{L}$ 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为 $5.56\text{mg}/\text{L}$ ，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为 $304\text{mg}/\text{L}$ ，氨氮排放浓度为 $17.4\text{mg}/\text{L}$ ，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 4 三级标准及行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。

检测结论

NO. KZHJ 字 2023 第 06078 号

第 15 页 共 15 页

噪声：

经检测，该企业各个厂界昼间噪声值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。

—报告结束—

